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112 年身心障礙運動輪椅擊劍 B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人才，提升各種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素質，積極提高我國教練在國際間之地位，繼而為國爭光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、中華民國輪椅擊劍協會

四、講習日期：112 年 8 月 26 日、8 月 27 日、9 月 2 日、9 月 3 日，共 4 天

五、講習地點：敬洋西洋劍術館(台中市西屯區精誠路 14 號 B1)

六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 取得 C 級教練證後，實際從事身心障礙運動教練工作二年以上者。

(二) 曾當選各種身心障礙運動正式國際錦標賽之國家代表隊選手者。

(三) 曾擔任國內、外職業運動正式隊員者。

七、講習種類：擊劍(B 級)教練

報名 QR CODE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流程：

1、線上報名網址(僅提供網路報名，務必提交大頭照)：

<https://tinyurl.com/2oxyn64g>



2、費用：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、證照費新臺幣 300 元整，共計新臺幣 1300 元整。

*經參加學科、術科考試並達到規定及格成績者，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核發輪椅擊劍 B 級教練證。

*增能進修者不需繳交證照費。

3、繳費方式：以報名系統 ac pay 繳費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18 日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(三)報名如需取消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兩日來電並 email 來信辦理，報名費將扣除手續費用於活動結束後統一退還至指定帳戶。如未於指定時間前取消或臨時未出席者，將不予退費。

(四)報名聯絡人：陳廷小姐、沈芳廷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771-1450

聯絡地址：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 樓

註：

- (一)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- (二)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；若有其他投保需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300 萬元。
 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1,500 萬元。
 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 200 萬元。
 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 3,400 萬元。

九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、國際級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師。
- 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函請學員所屬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- 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、住宿請自理（午餐提供便當）。
- (四)報名人數：30 人
- 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需達 75 分以上為及格，本會始核發研習證書及證照；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，本會將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六)講習會期間缺課者及學員兼任本講習會講師者，依規定不予核發證照，僅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發研習證明，且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- (七)若遇天氣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不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。

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112 年身心障礙輪椅擊劍 B 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

日期 課程 時間	8 月 26 日 星期六 (實體課程)	8 月 27 日 星期日 (實體課程)	9 月 2 日 星期六 (實體課程)	9 月 3 日 星期日 (實體課程)
7:40-8:00	報到/開訓典禮 人員:工作人員	報到 人員:工作人員		
08:00-10:00	運動生理學 講師:呂啟誠 運動科學	運動疲勞與恢復 講師:陳威志 運動醫學	教練職責及素養 講師:楊進國 共同科目	輪椅擊劍運動 訓練實務 講師:林敬洋 運動訓練
10:00-12:00	運動營養學 講師:呂啟誠 運動醫學	專項運動沿革 及發展現況 講師:蔡萬玄 運動管理	輪椅擊劍競賽 技術及戰術 講師:楊進國 運動訓練	輪椅擊劍技術操作 及青少年訓練概論 講師:林敬洋 運動訓練
12:00-13:00	午休時間			
13:00-15:00	運動禁藥管制 講師:簡呈恩 共同科目	性別平等教育 講師:待聘中 共同科目	教練管理學 講師:楊進國 運動管理	輪椅擊劍技術操作 講師:林敬洋 運動訓練
15:00-17:00	運動心理實務 講師:待聘中 運動科學	適應體育概論 講師:邱沅桔 共同科目	運動情報 蒐集及分析 講師:蔡萬玄 運動管理	擊劍運動 規則與術語 講師:蔡萬玄 共同科目
17:00-19:00				術科及學科測驗 主持人:林敬洋

*講師邀聘中，若有異動以現場為主。

講師簡介

姓名	學經歷
呂啟誠	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學士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助理教授
簡呈恩	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科學研究所碩士 中華奧會運動禁藥管制員
陳威志	台灣啤酒籃球隊 肌力與體能教練 中華男子籃球代表隊 體能教練 中華男子籃球代表隊 運動傷害防護員
蔡萬玄	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A 級教練 亞洲區競賽組
邱沅桔	國立體育大學適應體育學系兼任講師 國民體势能檢測員 桃園聖愛教養院體势能講師
楊進國	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A 級教練 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A 級裁判 新北市現代五項全國運動會指導教練
林敬洋	中華民國輪椅擊劍協會理事長 IWAS 國際輪椅擊劍裁判



廣告



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
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
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
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
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
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 02-8771-1450 /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